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公告
發行超短期融資券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2021年9月13日在中國銀行間市場發行了2021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資券		
簡稱	21深圳高速SCP004		
代碼	012103376.IB	期限	270天
起息日	2021年9月14日	兌付日	2022年6月11日
計劃發行總額	人民幣10億元	實際發行總額	人民幣10億元
發行利率	2.30%	發行價格	人民幣100元/百元面值
簿記管理人	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銷商	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主承銷商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龔濤濤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1年9月14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王增金先生（執行董事）、文亮先生（執行董事）、戴敬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曉艷女士（非執行董事）、陳海珊女士（非執行董事）、白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飛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繆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徐華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原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版為準。